

臺南市私立新榮高級中學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 107 年 11 月 21 日院臺法字第 1070212158 號函修正「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
- 二、教育部 108 年 1 月 7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70222871B 號令修正「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
- 三、教育部 108 年 2 月 20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80018057 號函修正「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
- 四、教育部 108 年 11 月 8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80112353B 號令修正「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
- 五、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 月 15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70005844 號函更正「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
- 六、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2 月 12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014029 號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作業執行計畫」
- 七、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 110 年 3 月 4 日南市軍訓字第 1100400004 號函頒「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

貳、前言

藉由健康促進概念的宣導、綿密環境預防措施及輔導資源，積極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及強化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成效，期能營造健康、無毒品之校園環境。

參、目標

- 一、透過健康促進概念，提供學生整體性與持續性的預防輔導措施，以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社會適應及適性發展。
- 二、結合家長組織及民間團體，規劃可及性與普及性的反毒宣導作為，形成風氣。
- 三、提升學校人員及家長防毒責任，加強渠等防毒意識及必要支援，發揮初級預防功能。
- 四、強化人與環境的預防，全面盤整學生容易染毒場所與因子，研擬輔導與介入措施，並聯合檢警機關，全面防堵藥頭進入校園。
- 五、提升清查篩檢效能，積極找出高風險學生，提供輔導介入措施，改善心理或行為適應問題，避免接觸毒品或繼續用藥。
- 六、整合公私機構相關資源，建構藥物濫用防護網絡，提升輔導成效並避免再犯。

肆、架構與體系

一、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垂直、水平分層協調機制

我國毒品防制工作，係由中央部會與地方政府共同推動，中央係於行政院毒品防制會報下，分「防毒監控組」、「拒毒預防組」、「緝毒合作組」、「毒品戒治組」及「綜合規劃組」等5大工作分組；至於地方政府之反毒工作，則由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負責，整合衛政、警政、社政、教育、勞政等相關局處資源，推動各項反毒工作。

面對社會急遽變遷及新興毒品推陳出新，校園防制毒品入侵議題面臨強大挑戰，亟待與時俱進，由中央與地方政府、本處、各級學校及家長團體建立協力的夥伴關係，以發揮綜效。「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行政支援網絡」即以現行教育督導體制為垂直面，跨單位資源整合與運用為水平面，在中央層級，透過行政院毒品防制會報各分組工作會議、教育部及警政署定期聯繫會議等，建立決策面之溝通協調平臺；在地方行政層級，除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定期工作會議外，置重點於地方政府教育局處及聯絡處與警政、社政、衛政聯繫平臺的建立，並結合地檢署、少年法院(庭)、家長團體與民間單位等資源橫向聯繫作為；在學校端，則強化學校-社區-家庭的連結服務(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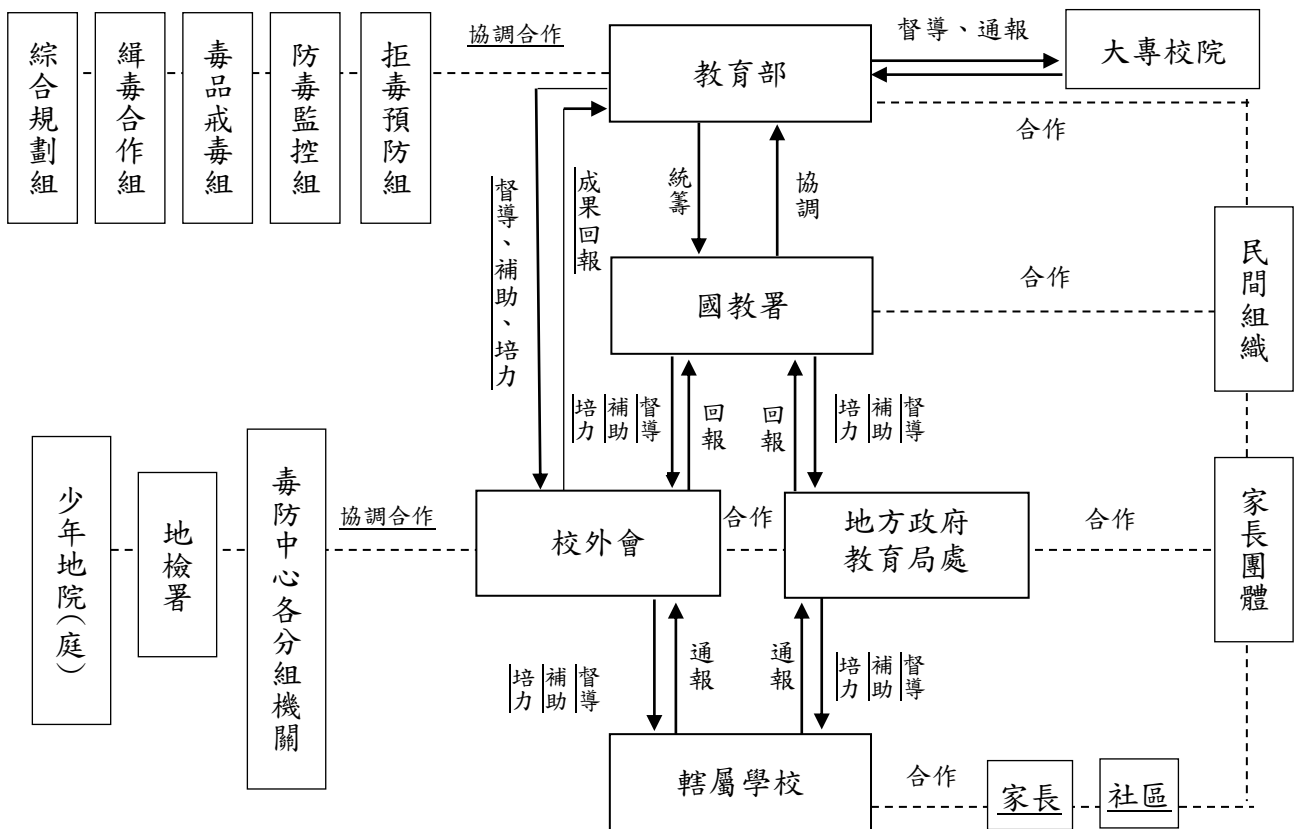


圖 1：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行政支援網絡架構圖

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服務網絡

使用非法藥物學生的問題成因多面，需要的輔導協助措施也有個別差異，單靠學校輔導並無法滿足特殊學生的多樣問題及多元需求，因此，強化多專業、跨專業團隊合作是為當前藥物濫用防制必須努力的方向。

目前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依據國民教育法以及學生輔導法，已逐年增加學校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並有部分專業輔導人員於各縣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處理第三級輔導事宜，以結合心理治療、社會工作、家庭輔導或精神醫療等專業提供服務。然個案需求不單只在輔導、社福或醫療層面，為防止學生接觸毒品，環境預防不可或缺。另本校藥物濫用學生就學狀況不穩，個案輔導中斷後即便轉介其他單位輔導，倘未持續追蹤，則可能失聯而繼續用藥，又或藥頭學生透過休學、轉學、升學機制，於不同學校間從事販賣、轉讓等違法行為，需有追蹤管理機制加以控管。爰為使所有藥物濫用學生均能獲得妥適的照顧資源，並避免服務量能不足或疊床架屋，除需建置一個跨局處的聯繫窗口，提供綜合、同步的服務外，也需藉由個案管理人員進行專案管理。(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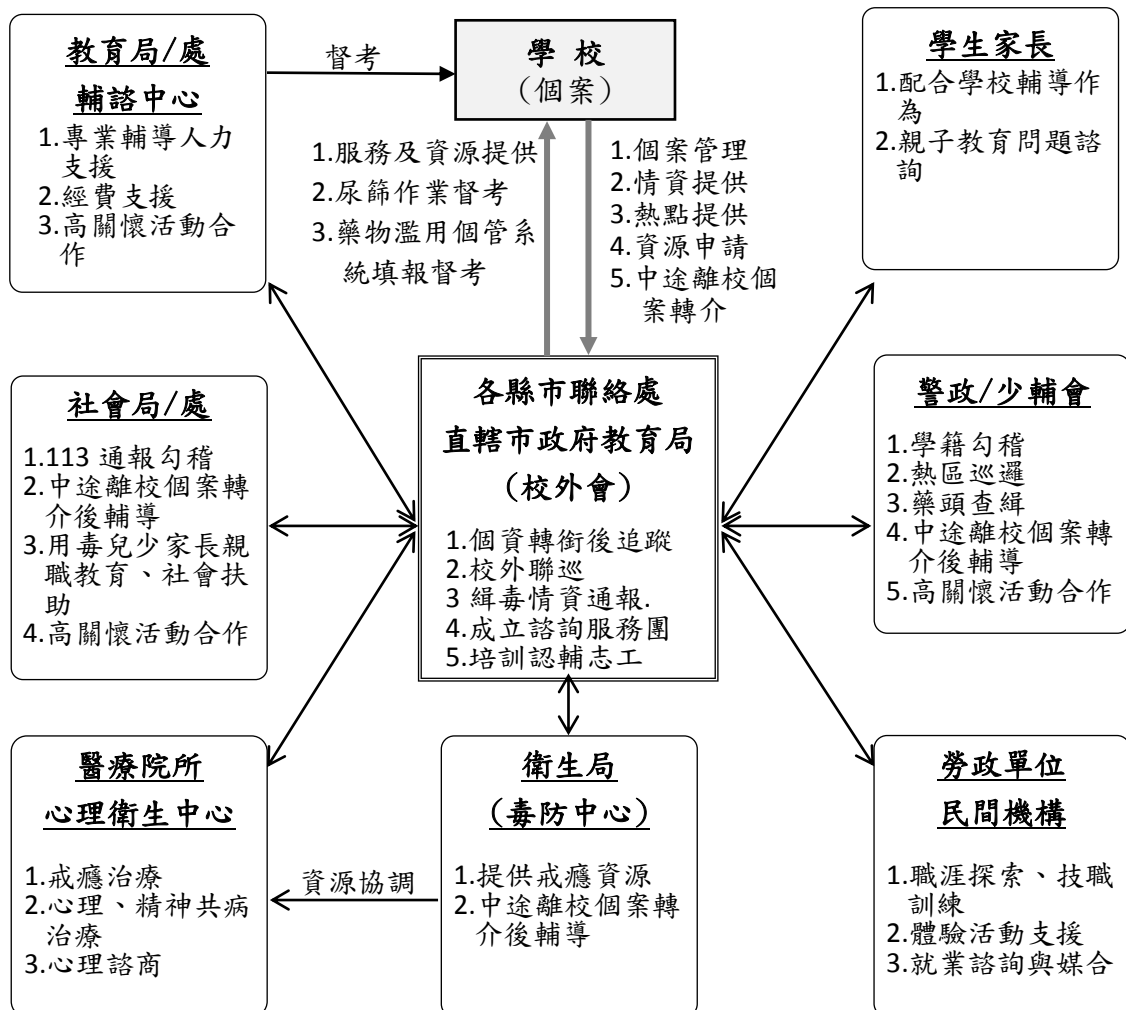


圖 2：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服務網絡架構圖

伍、防制策略及工作要項

本執行計畫以識毒、反毒、拒毒等三個層面為核心架構，以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綱領－拒毒策略為指標，分別規劃具體執行策略及分工如下：

策略	工作要項	執行單位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建構友善學習環境	1.透過多元適性課程，協助學生發展個人潛能、人際適應，提升學習成就感，預防中途離校。	本校	聯絡處
	2.協助參加體育、藝文、民俗技藝等多元類型社團，培養學生正向休閒興趣，遠離有害物質與環境。	本校	聯絡處
	3.培養學生生活技能之核心素養，協助學生精進自我管理各項技巧。	本校	聯絡處
	4.完善中輟通報協尋及復學輔導措施，以及本校學生穩定就學與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	本校	聯絡處
加強全員防毒意識	1.辦理教育人員、學生及家長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	本校	聯絡處
	2.積極參與反毒宣講種子師資相關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	聯絡處	本校
	3.針對外籍教師及學生，加強毒品相關法令及危害宣導。	本校、聯絡處	相關單位
	4.利用學校日、親師日等時機，辦理家長藥物濫用防制教育活動。	本校	聯絡處
精緻拒毒宣導措施	1.配合聯絡處結合民間團體及家長會，培訓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及宣導志工，入班宣導。	聯絡處	本校
	2.配合聯絡處結合政府部門及民間團體辦理多元反毒宣導，加強青少年反毒意識。	聯絡處	本校
	3.鼓勵學生創作校園拒毒文宣並擔任宣導人員，藉由同儕力量引領校園反毒風氣。	本校、聯絡處	相關單位
	4.運用教育部開發之藥物濫用分齡補充教材，融入課程中。	本校	聯絡處
	5.製做懶人包、影片及文宣，透過 Line 等網路媒體進行宣導。	本校、聯絡處	相關單位

策略	工作要項	執行單位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6.隨時至法務部「反毒大本營」網站下載新興毒品樣態或新聞，以及時更新防制宣導教材。	本校	聯絡處
綿密防制通報網絡	1.經觀察晤談、尿液篩檢或經檢警通知之藥物濫用學生，至「校園安全及災害即時通報網」進行通報；未成年學生並應至「社會安全網-關懷e起來」通報。	本校	聯絡處
	2.依聯絡處規定建立教育及警政聯繫窗口，強化校園安全事件之跨單位合作機制。	本校、聯絡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警察局、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3.提供學生經常聚集熱點予校外會，由校外會與警察機關合作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熱點區域每學期至少檢討1次。	本校、聯絡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警察局
	4.依據「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流程」，學校自行清查發現個案，情資透過校外會以密件送檢警機關向上溯源查察藥頭。	本校、聯絡處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5.執行校外聯合巡查工作，針對青少年經常涉足之高風險場所、活動，實施勸導、查察及輔導。	本校、聯絡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警察局
	6.配合警察機關勾稽遭查獲涉毒嫌疑人是否具學生身分，俾提供學校成立春暉小組予以輔導。	本校、聯絡處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提升清查篩檢效能	1.依據「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落實藥物濫用特定人員提列。	本校	聯絡處
	2.每學期開學、連續假期及長假後依特定人員名冊進行抽驗，特定人員學期內每人至少應篩檢2次。	本校	聯絡處
	3.運用特定人員第三類「事實認定觀察建議原則」及藥物濫用高風險篩檢量表，做為評估藥物濫用高風險學生之參考，提供輔導介入措施。	本校	聯絡處
	4.針對學校所提特定人員數明顯不符者，加強督導。	本校	聯絡處
	5.運用聯絡處採購之毒品尿液檢驗試劑，提供學校及學生家長運用。	聯絡處	本校

策略	工作要項	執行單位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完善輔導諮商網絡	1.參與聯絡處之強化「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功能，提供高關懷學生及藥物濫用個案輔導與服務資源。	聯絡處	本校
	2.參與聯絡處招募並培訓春暉志工，協助陪伴、關懷藥物濫用個案。	聯絡處	本校
	3.提供聯絡處藥物濫用清查與輔導必要資源。	聯絡處	本校
	4.參加聯絡處定期召開個案控管會議，了解學校輔導作為並提供所需資源。	聯絡處	本校
	5.配合聯絡處建置未成年藥物濫用學生之家長親職教育聯繫平臺。	聯絡處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強化轉介追蹤機制	1.落實藥物濫用個案輔導管理資料庫內，特定人員名冊、春暉輔導及轉銜情形填報與督考。	本校	聯絡處
	2.春暉小組輔導中斷離校或春暉小組成立前已離校之未就學個案，依「藥物濫用學生未完成春暉輔導離校者後續輔導流程」進行轉介。	本校	聯絡處
	3.輔導期間轉學或畢業且繼續升學個案，依「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由學校輔導專業評估，仍需持續接受輔導者，透過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機制，轉銜至新入學學校，繼續接受輔導。	本校	聯絡處
	4.轉介至社政、毒防中心或少輔會個案，由校外會每季追蹤了解個案後續輔導情形。	本校	聯絡處
	5.結合安置戒癮機構，協助受安置戒癮青少年適性就學。	聯絡處	本校

陸、預期效益

- 一、提升學生對於藥物濫用危害認知及拒絕能力。
- 二、提升藥物濫用學生輔導完成率。
- 三、降低藥物濫用學生再犯率及新生人口。

柒、經費：

自行編列經費或由教育部及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項下支應。

捌、一般規定：

- 一、完成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任務編組表」及「工作期程管制表」，簽陳校長核示後自存備查並落實辦理相關工作。
- 二、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相關事宜，紀錄備查。
- 三、學校網頁(首頁)應鏈結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

玖、管考與獎勵：

- 一、配合聯絡處結合軍訓工作「定期訪視」時機，檢視執行成效。
- 二、協助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績優學校」及「績優春暉志工」評選及表揚，藉以提升工作士氣及成效。

拾、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另行補充或修訂之。

臺南市私立新榮高級中學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任務編組表」

職稱	原單位	原職稱	姓名	職掌
組長	新榮高中	校長	陳炳輝	指導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全般工作事宜。
副組長	新榮高中	學務主任	蘇水波	襄助指導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全般工作事宜。
組員	新榮高中	生輔組長	莊承哲	負責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全般工作事宜。
組員	新榮高中	輔導主任	曾意婷	負責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春暉輔導」及相關事宜。
組員	新榮高中	導師	葉美滿	負責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清查篩檢」及「春暉輔導」及相關事宜。
組員	新榮高中	導師	王若宸	負責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清查篩檢」及「春暉輔導」及相關事宜。
組員	新榮高中	導師	洪春安	負責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清查篩檢」及「春暉輔導」及相關事宜。
組員	新榮高中	導師	徐儷綾	負責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清查篩檢」及「春暉輔導」及相關事宜。
組員	新榮高中	導師	曾意婷	負責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清查篩檢」及「春暉輔導」及相關事宜。
組員	新榮高中	導師	陳榮裕	負責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清查篩檢」及「春暉輔導」及相關事宜。
組員	新榮高中	導師	余明芬	負責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清查篩檢」及「春暉輔導」及相關事宜。

臺南市私立新榮高級中學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期程管制表」

項次	工作項目	預定日期	備考
1	訂頒「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	3月	
2	配合聯絡處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海報」暨「四格漫畫競賽」	3至8月	
3	辦理「教育人員」及「學生家長」反毒增能研習	3至11月	
4	強化「學生」識毒、拒毒知能課程	3月	
5	配合聯絡處軍訓工作「定期訪視」時機，檢視校內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成效(含任務編組表及工作期程管制表)	4月	
6	配合聯絡處辦理春暉志工「增能研習」活動	5月	
7	配合聯絡處辦理諮詢輔導團「職能試探(中式料理)」活動	5月	
8	配合聯絡處辦理諮詢輔導團「陶冶性情啟迪人生(陶笛教學)」活動	5至8月	
9	配合聯絡處「特定人員」尿液篩檢作業協調會	5月、8月	
10	配合聯絡處辦理「拒毒健康新世代、愛與關懷作伙來」反毒宣導暨參訪活動	6月	
11	配合聯絡處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分齡補充教材推廣」暨「業務研習」	7月	
12	配合聯絡處辦理「校園防毒守門員」培訓	9月	
13	配合聯絡處辦理諮詢輔導團「探索體驗」活動	10月	
14	配合聯絡處辦理績優春暉志工「評選作業」	9月	
15	配合聯絡處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績優選拔」暨「表揚」	12月	
16	配合聯絡處實施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認知檢測	12月	
17	「特定人員」尿液檢體送檢驗機構進行確認檢驗	隨時辦理	

18	依據「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流程」，密件送檢警機關向上溯源查察藥頭	隨時辦理	
19	藥物濫用學生未完成春暉輔導離校者轉介或轉銜作業	隨時辦理	
20	配合警察機關勾稽遭查獲涉毒嫌疑人是否具學生身分	隨時辦理	
21	執行校外「聯合巡查」，針對青少年經常涉足之吸食毒品熱點，實施勸導、查察及輔導	隨時辦理	
22	辦理校內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二、三級月報表並至教育部藥物濫用學生個案輔導追蹤管理系統填報作業	每月31日前	
23	依規定於每學期開學日起三週內建立「特定人員」名冊、每月滾動修正及彙整事宜	每學期、每月	
24	檢討修正轄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經常聚集熱點，並與警察機關合作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	每學期	